

色不異空，空不異色； 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

「色」並非指五欲「財色名食睡」的「色」，亦非「酒色財氣」的「色」，而是泛指宇宙間一切現象。「空」並不是空無一物，是指「緣起性空」的道理，指萬物得以衍生、存在、變易、乃至消滅的體性。

要了解「色不異空，空不異色」，必須先明白「緣起性空」的哲理。

「緣起性空」

何謂「緣起」？萬物都不是憑空而有的，必須在眾多因緣（條件）和合之下，才能生起和存在，亦由於種種因緣散失而歸於消滅。主要而力強的條件為「因」；次要而力弱者是「緣」。換言之：萬物的生滅，就是因緣的和合與散失，但其間關

係複雜綿密，互為因果，如千絲萬縷，形成了世間的森羅現象。

何謂「性空」？世間一切事物，緣聚則生，緣滅即散，並無實在的「自性」，因為凡是有「自性」的事物，必定是：一、獨立自主的，即無須依仗因緣而成；二、永恆的，即不會因變壞而消滅。但是，宇宙間並沒有這樣的事物，因為一切都是生滅相續，變化無常的，所以說諸法無「自性」。這種諸法「自性」了不可得的特質就稱為「空」。很多人誤解「空」為一無所有之意。《中論觀四諦品》說：「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，若無空義故，一切則不成。」其實，「空」是建立萬有的要素。宇宙有了「空」，才能衍生萬物，心中有了「空」，才能忍讓包容，所以「空」是宇宙之體，人生之本，萬物之源。這「空義」啟示出「三法印」的根本思想：

一、諸行無常：從時間的角度觀察世間，一切現象皆屬遷流變化，剎那生滅，所以世上無永恆不變的事物。

二、諸法無我：從空間的角度觀察世間，萬有緣聚則生，緣散則滅，是由種種因緣條件相賴依存，互為因果的，所以萬物是「無我」(註二)。

三、涅槃寂靜：眾生因誤認萬物為「有自性」的，故執着「我」、「我所」，遂起惑造業，受報輪迴，流轉生死苦海。若能證悟「無我」，則惑亂不起，即能覺悟諸法實相，獲得無礙自在的生命解脫。

色不異空，空不異色

「色」喻萬物；「空」指萬物「無自性」(註三)。「不異」是不離的意思。經文「色不異空」是說明一切現象雖然是分明顯現，但都是無實體的，從來未離開「空」的本性。何以故？因為這些現象都是短暫無常的，不能獨立自主的，有緣則生，無

緣則滅，其名稱亦是假設的，是故人有生、老、病、死；物有生、住、異、滅；世界有成、住、壞、空。這就是「色不異空」的道理。

一切眾生被五蘊身心迷惑了，不知這「緣起性空」之理，所以處處在日常生活，執着為有我、永恆的有、自私的有，產生人我的分別，又生起「我見、我慢、我癡、我愛」等煩惱，造出殺、盜、淫、妄語、惡口、綺語、兩舌、貪、瞋、癡十惡，因作惡而受報，流轉於六道輪迴之中。如果能以「般若」空義：「色不異空空不異色」去觀照自己的一切行為、言語、思想，了悟萬物皆緣生緣滅，空無自性，漸漸就會破除「人我」二執了。這就是「色不異空」給我們的啟示。

現象雖然是「空」的，但是沒有現象又怎能表現萬物的無常、短暫、緣起的「空」性？例如：沒有燈泡與其所發出的光亮，又怎能表現電力的性能呢？空性不能離開現象，因為離開現象即無以顯示「空」性。換言之：如果要認識「空」的真理，必須要落實在經驗世界中，不可離開生活，到另一虛無飄渺的境界中體證

「空」。這就是「空不異色」的道理。

宇宙萬法就是建立在「空」義上。「空」並不是「甚麼都沒有」的意思，而是
一切法之所依，是萬物不可須臾離卻之真理，是一切法存在和活動的原理。換言
之：如果沒有空性，一切萬物，就不能從緣起而生，也不能從緣盡而滅。一般人以
為佛門說「空」是要否定一切。其實「空」並非否定一切，相反來說，就是因為
「空」，才可以建立、創造一切，例如沒有空間則不可以建築房屋；布袋不空，又怎
可以用來盛載物件呢？宇宙不空，又如何有萬物呈現呢？所以要「空」，然後才會
「有」。當我們認識「空」，就能捨棄執着，開豁偏端的心境；當我們瞭解「空」，就
能蠲除成見，伸展狹隘的視野；當我們體驗「空」，就能以智慧來審視行為，反省
自己的生活……。這就是「空不異色」給我們的啟示。

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

不少人誤解「色」與「空」為兩種截然不同的概念：「色」是「有」，「空」
是「無」。他們認為雖然說兩者「不異」、不相離，但還是個別獨立的，色仍是色，
空仍是空。

須知二元對立的境界——色與空、有與無、異與不異、愛與憎、恩與怨等——
皆是妄心所現的分別作用，與「真心」不相應。為了掃除這種二元分別心，《心經》
接下來補充兩句：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」，表示「色」和「空」不但是「不
異」，而且當體是「圓融相入，無礙相即」的。

「空」是體性，「色」是功用。如果「色」與「空」並不相即，則體性和功用
隔絕，是不圓融的。以燈泡與電力為喻：倘若電力與燈泡非圓融一體，各自相隔，
怎可以發出光輝？佛門有句諺語：「心外無法，法外無心，隨緣不變，不變隨緣。」

「心外無法」意思是「心即是法」，亦即是說「空即是色」；「法外無心」意思是「法即是心」，亦即「色即是空」。這義理與《華嚴經》所說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同出一轍。宇宙萬有皆由心識變現，心外無任何實法存在，亦即是說：心為萬有之本體，眾生所處的「緣起性空」的現象界，悉是唯心所變現，並無實在自性的。

當修行者處於塵世種種色相而不執着、不貪戀，心境如如不動，就是「隨緣不變」，覺知了「色即是空」。當修行者明白諸法皆空而不執着空性，在娑婆世界中積極生活，普渡眾生，就是「不變隨緣」，體驗了「空即是色」。如此雖處於「色」而能夠不執着「色」，雖證悟「空」而能捨「空」，就能夠與「實相般若」相應了。

眾生迷惑於事理，往往執着於兩種偏激的見解：一種是「常見」，一種是「斷見」。執「常見」的人認為世上一切事物都是常住不變的：如果今世做人，下世又會做人；今生做畜生，下世又會再做畜生。他們不會察覺世間是短暫無常、遷流不

息的，會想盡辦法維護現前所擁有的一切。相反來說，執「斷見」的人認為世間一切都會變壞，到變壞就斷滅了。他們說「人死如燈滅，一了百了」，不會再輪轉為下一個新生命。他們錯認人死後甚麼都沒有，並無「因果」，以為做惡事未必有惡果、做善事亦未必有善報。「執常」和「執斷」這兩種見解都是邪見，所以《心經》以「色即是空」破除「常見」，告訴他們萬物是無常的；以「空即是色」破除「斷見」，告訴他們在「空」之中有「常住真心」、靈知覺性、有因有果，種善因得善果，種惡因得惡果。如果修行人不執着「常見」、「斷見」，就會漸漸悟入「中道」理性，遠離一切邪執、分別，而證入「諸法實相」。

註一：此處的「無我」，應取其廣義，解作「無自性」的意思，非單止個別眾生的「自我」解。

註二：「自性」·梵語svabhava·sva是自己的意思·bhava解作存有，合起來即是自己的存有。「自性」一詞，是指事物本身有其獨立存在性，不需要依賴其他東西或條件。但事實上世間沒有這所

謂「自性」的本質，因為一切都是無自性的，靠因緣和合而生，由因緣分散而滅，變化無常，並非永恆的。